

2025 年图书馆总分馆制服务体系建设其他 服务采购项目合同补充协议

甲方：北京市西城区图书馆

乙方：北京运和科技有限公司

鉴于：

1. 甲乙双方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签订《图书馆总分馆制服务体系建设其他服务采购项目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，合同服务期为 2025 年 3 月 13 日至 2026 年 3 月 12 日。

2. 原合同第三条第 2 款约定，甲方应于 2026 年 4 月底前，在合同期满且验收合格并收到乙方发票后，向乙方支付尾款 15.145 万元。

3. 截至目前，原合同约定的最终验收尚未完成。

为明确尾款支付条件，保障项目顺利收尾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补充约定：

一、尾款支付条件的变更

原合同第三条第 2 款约定的尾款支付条件进行如下变更：

原约定：尾款支付为 2026 年 4 月底前，合同期满，验收合格并收到发票后，按合同金额的 10% 支付，金额：15.145 万元。

变更为：尾款支付为 2026 年 5 月底前，验收合格并收到发票后，按合同金额的 10% 支付，金额：15.145 万元。

二、原有违约责任的延续



本协议的签署不代表甲方对乙方工作进度的认可或豁免，乙方在原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及违约责任均不受影响。

三、其他条款

1. 本协议系对原合同的补充，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。本协议未作变更的条款，仍按原合同约定执行。本协议约定与原合同不一致的，以本协议为准。

2. 本协议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北京市西城区图书馆

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邱云气

联系电话：66562031

日期：2026年4月29日

乙方：北京运和科技有限公司

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陈晨

联系电话：13381153577

日期：2026年4月29日

